

「推動 ODF-CNS15251 為政府 文件標準格式」續階實施計畫

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 12 月 7 日



大綱

- 一、緣起
- 二、續階計畫推動策略
- 三、分工與時程
- 四、考核及獎勵
- 五、預期效益

一、緣起

(一)為什麼要推動開放文件格式(ODF)

- 開放文件格式 (Open Document Format , 簡稱 ODF)
以延伸標示語言(XML) 為基礎的檔案格式 , 包括試算表、圖表、簡報和文書處理文件等電子文件的開放格式
- 開放文檔格式的優點：**格式開放**、**跨平台**、**跨應用程式**的特性、可與國際間交換、適於**長久保存**並可**避免版本升級衝突**等問題。



（二）「推動 ODF-CNS15251 為政府文件標準格式實施計畫」（104-106 年）

為配合政府資訊公開政策及因應資訊平台、載具多元化趨勢，便利民眾於網站下載政府資訊及政府機關間、政府與企業之資料交換，推動相容性高、適用於各種作業系統及有利於長久保存之開放性檔案格式，行政院 104 年 6 月 5 日函頒「推動 ODF-CNS15251 為政府文件標準格式實施計畫」，各機關應辦理事項如下：

- 計畫期程：104 年 1 月至 106 年 12 月
 - 一、第 1 年（104 年）：各機關網站下載可編輯文件支援 ODF-CNS15251 格式。
 - 二、第 2 年（105 年）：各機關系統間、政府與企業之資料交換，以 ODF-CNS15251 為主。
 - 三、第 3 年（106 年）：全面推動各機關使用可編輯 ODF-CNS15251 文書軟體。

(三) 續階實施計畫 (107-109 年)

- 為期擴大推動 ODF-CNS15251 為政府文件標準格式，行政院於 106 年 10 月 31 日函頒「推動 ODF-CNS15251 為政府文件標準格式續階實施計畫」，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 推動原則
 - 擴大推動 ODF 為政府文件標準格式。
 - 完備 ODF 文件格式應用。
- 適用對象
 - 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構)、學校、國營事業。
 - 總統府、行政院以外各院及所屬機關、議會與代表會及行政法人，得參酌本計畫自訂推動計畫。
 - 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得參考本計畫訂定實施計畫，或準用本計畫規定。

二、續階計畫推動策略(1/6)

跨域文件應用 (107-109)



政府文件流通
(104-106)

二、續階計畫推動策略(2/6)

建立通透無礙
的開放文件跨
域應用文化

1

扎根基礎教育與學研領域

2

擴大企業機構文件應用

3

營造友善文件流通環境

4

深耕政府文件流通與保存

二、續階計畫推動策略(3/6)

紮根基礎教育與學研領域

01

優先以可製作標準 ODF 文件之軟體作為基礎教育應用工具

02

學校單位(國小、中學、大專校院)之行政作業以 ODF 文件格式流通

03

數位教材、資訊系統與電子表單支援 ODF 格式

04

學研計畫之文件、表格與成果等相關文件優先以 ODF 格式製作

05

教師在職訓練納入 ODF 文件格式課程

推動機關：

教育部
科技部
地方政府
大專校院
高級中學
國民中、小學



二、續階計畫推動策略(4/6)

01

以可製作標準 ODF 文件格式之軟體製作政府文件，推動國營企業文件流通

02

服務企業之資訊系統、電子表單支援 ODF 文件格式

03

產業輔導計畫之文件、表格與成果等相關文件優先以 ODF 文件格式製作

04

政府採購相關作業範本(含增修)提供 ODF 文件格式供下載使用

擴大企業機構 文件應用

推動機關：

工程會
各政府機關
國營事業

二、續階計畫推動策略(5/6)

營造友善文件流通環境



建立政府 ODF
文件格式驗證
基準

完備 ODF 文件
格式應用工具

健全 ODF 文件
格式應用工具
開放源碼機制

推動機關：
國家發展委員會
經濟部

二、續階計畫推動策略(6/6)

深耕政府文件流通保存

1 公務同仁優先以可產生標準 ODF 文件之軟體製作政府文件

2 提升電子公文附件採用 ODF 文件格式之使用比例

3 政府資訊系統全面支援 ODF 文件格式

推動機關：
各級公務機關

三、分工與時程(1/3)

本計畫實施期程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

機關	項目	完成期限
國家發展委員會	1. 建立政府 ODF 文件格式驗證基準及應用工具	1.107.6
	2. 建立 ODF 文件開源應用機制	2.107.12
	3. 發展 ODF 文件格式共用系統元件	3.108.12
	4. 透過資通訊計畫審議及資源配置，推動各機關導入 ODF 文件格式應用	4.109.12
	5. 政府公文電子交換可編輯之附件文件檔案格式以 ODF 文件格式為優先	4.109.12
行政院主計總處	透過預算審議及資源配置，推動各機關導入 ODF 文件格式應用	109.12
科技部	研究計畫之文件、表格與成果等相關文件優先以 ODF 文件格式製作	108.12
教育部	1. 大專校院學研計畫之文件、表格與成果等相關文件優先以 ODF 文件格式製作	1.108.12
	2. 推動學校單位 ODF 文件格式應應用	2.
	(1) 行政作業以 ODF 文件流通	(1)108.12
	(2) 教師在職訓練納入 ODF 文件格式課程	(2)109.12
	(3) 以可製作標準 ODF 文件之軟體作為基礎教育應用工具	(3)109.12

三、分工與時程(2/3)

機關	項目	完成期限
經濟部 (工業局)	1. 「資訊系統 ODF 文件轉出需求列入共同供應契約」	1.107.12
	2. 「ODF 文件格式教育訓練需求列入共同供應契約」	2.107.12
公共工程委員會	政府採購相關作業範本(含增修)提供 ODF 文件格式供下載使用	109.12
財政部、經濟部、交通部、中央銀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國營事業)	以可製作標準 ODF 文件之軟體製作政府文件，推動國營事業文件流通	109.12

三、分工與時程(3/3)

機關	項目	完成期限
地方政府 (教育局、處)	1. 學校單位之行政作業以 ODF 文件流通 2. 教師在職訓練納入 ODF 文件格式課程 3. 以可製作標準 ODF 文件之軟體作為基礎教育應用工具	1.108.12 2.109.12 3.109.12
各級政府機關	1. 公務同仁以可產生標準 ODF 文件之軟體製作政府文件 2. 服務企業之資訊系統、電子表單支援 ODF 文件格式 3. 產業輔導計畫之文件、表格與成果等相關文件優先以 ODF 文件格式製作 4. 提升電子公文附件採用 ODF 文件格式之使用比例 5. 政府網站全面支援 ODF 文件格式 6. 政府資訊系統全面支援 ODF 文件格式	1.107.12 2.108.12 3.108.12 4.109.12 5.109.12 6.109.12

四、考核及獎勵

- 一、**行政院所屬中央二級機關**應依據本續階實施計畫，**自行訂定適合機關特性之執行計畫**，以規範本機關及所屬各級機關、學校、國營事業執行做法與時程，並定期檢討，確保目標之達成。
- 二、為鼓勵各機關積極推動，由各機關訂定獎勵措施，獎勵推動績效優良之機關及有功人員。
- 三、為落實各機關政策推動，必要時，得由國家發展委員會另定評比計畫針對行政院所屬中央二級機關辦理評核，獎勵推動績效優良之機關及有功人員。

關鍵績效指標

重點推動項目	關鍵績效指標	權重
訂定機關執行計畫，並針對所屬機關執行成效辦理考核	1. 訂定機關執行計畫，並訂定機關及所屬機關(單位)分工項目。 2. 各機關執行計畫應訂定分年度推動目標 3. 定期對機關及所屬機關執行成效辦理考核及查證作業。 4. 依機關業務性質訂定之推動項目。	30
提升電子公文附件採用 ODF 文件格式之使用比例	各機關電子公文使用 ODF 文件格式比例 (計算公式：ODF 文件數量/ ODF 文件數量+商用文件格式數量)	20
政府資訊系統全面支援 ODF 文件格式	1.辦理資訊系統盤點作業，依系統特性排定系統修改優先順序(服務企業、民眾、跨機關資訊系統優先) 2. 新建置之資訊系統應全面支援 ODF 文件格式。 3. 政府資訊系統支援 ODF 文件格式比例	20
「產業輔導計畫文件」、「服務企業之資訊系統」支援 ODF 文件格式	1. 服務企業之資訊系統支援 ODF 文件格式比例 2. 產業輔導計畫之文件、表單與成果等相關文件優先採用 ODF 文件格式製作。 3. 服務企業資訊系統之可編輯文件、表單優先採用 ODF 文件格式。	10
政府網站支援 ODF 文件格式	1. 政府網站支援 ODF 文件格式比例 2. 政府網站之可編輯文件、表單優先採用 ODF 文件格式。	10
ODF 文件格式推廣與教育訓練	1. 辦理教育訓練(本機關及所屬各級機關學校、國營事業) 2. 建立機關 ODF 文件格式諮詢窗口 3. 其他推廣與輔導措施(如建立機關 ODF 文件格式之公務文件範本、網站推廣等)	10

五、預期效益

- 降低商用編輯軟體採購需求
 - 提升公務機關、企業、教育機構之資金使用彈性
- 擴大資訊服務互通相容性
 - 採用開放標準建構系統功能，避免使用特定標準造成系統極大轉換成本(vendor lock-in)
- 穩定資訊作業環境
 - 確保單一軟體升級不會造成連鎖性資訊作業環境變動

報告完畢